

一、中小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德清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的德清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2025-2026 德清县人力社保数据运维及数据安全服务项目（第二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德清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2025-2026 德清县人力社保数据运维及数据安全服务项目（第二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杭州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6人，营业收入为201039391.23万元，资产总额为214456542.8万元，属于中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杭州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17日

